

《世明文丛》第四辑 李志刚 冯达文 主编

文明对话 儒学与基督教

何世明：基督教与阳明学说

李志刚：何世明牧师对基督教未能根植中国文化原因的探析

刘小枫：我读洛维特的经验

陈少明：「孔子厄于陈蔡」之后

四川出版集团
巴蜀书社



文明对话

儒学与基督教

《世明文丛》第四辑

李志刚 冯达文 主编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文明对话：儒学与基督教 / 李志刚，冯达文主编. —成都：巴蜀书社，2009

ISBN 978-7-80752-342-0

I . 文… II . ①李… ②冯… III . ①儒家一文集 ②基督教一文集 IV . B222.05-53 B978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2445 号

文明对话：儒学与基督教

李志刚 冯达文 主编

策划组稿 林 建

责任编辑 潘伟娜

出 版 四川出版集团巴蜀书社

成都市槐树街 2 号 邮编 610031

总编室电话：(028)86259397

网 址 www.bsbook.com

发 行 巴蜀书社

发行科电话：(028)86259422 86259423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四川联翔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成品尺寸 203mm×140mm

印 张 9.875

字 数 23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-7-80752-342-0

定 价 24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工厂调换

目 录

文明对话

——儒学与基督教

纪念何世明博士逝世十周年

- 何世明 基督教与阳明学说 1
- 冯达文 融贯不同文化，共建社会文明
——纪念何世明博士逝世
十周年 23
- 李志刚 何世明牧师对基督教未能植根
中国文化原因的探析 32
- 陈立胜 基督教在哪个房间?
——假若王阳明遭遇基督教 48
- 张 宪 解读瑞典神学家奥连的救赎论
——兼议汉语神学的思想
特质 63
- 杨庆球 中国伦理法之今日意义 86

走进书屋

- 刘小枫 我读洛维特的经验 102
- 张贤勇 从帕斯卡《致外省人信札》看欧陆人文
主义研究中的一个难题 118
- 陈少明 “孔子厄于陈蔡”之后 136
- 张永义 以庄继易
——钱澄之的庄学观 156

出入佛门

- 龚 隽 弘一大师“华严思想”探究及归向
——从中国华严与净土交涉
的历史看 178
- 冯焕珍 第三只眼睛看佛教
——评《觉群佛学译丛》 195
- 肖 平 杨金萍 翻译现象的佛教认
识论解析 232

上下寻问

- 李兰芬 近现代中国宗教研究兴起的
几个相关问题 240
- 李 桦 神的恩典与人的责任
——从心理学维度谈基
督教信仰 255

田野考察

- 刘昭瑞 守望心灵
——一群天主教徒集体记忆
的田野考察 273

| 纪念何世明博士逝世十周年 |

基督教与阳明学说

| 何世明 遗作

在宋明理学诸子中，王阳明是极为重要的人物，而他所主张心理一元的“心学”，对后世的影响更是不小。他的学说，就“本体”言，有许多地方和基督教有所不同；但就“方法”言，则又有许多地方和基督教信仰非常相似相近，很值得我们借鉴与研讨。

一体之论

阳明之学，乃直承宋代的陆象山而来，象山深受横渠明道的影响，倡心理一元之论，主张人心之内宇宙与天地之外宇宙共为一体，谓“宇宙便是吾心；吾心便是宇宙”。是以欲理解天地万物之至理，只须内求诸心便可，是直以人心为天地万物之本体者也。

阳明承象山之余绪，亦以心为宇宙万物之本体，是以说：“人心与物同体，与天地鬼神同体。”又说：“心即道，道即天。”是以只要“知心”，便可以“知道知天”，此盖由于“心也，性也，天也，一也”。他更以为“心即

性，性即理”，所以说“心之本体即是性，性即是理”，此外则所谓“帝”与“命”也者，亦无非此“心”即此“性”而已。是以谓“性一而已，自其形体也谓之天，主宰也谓之帝，流行也谓之命，赋于人也谓之性，主于身也谓之心”。

宋明诸子，大都主张“人性善”。而阳明对此一主张，则尤为显明。他既以“心”与“性”为一体，人性既为善，则人心之为善，自然是毫无疑问的了。是以他说“至善即吾性，吾性具吾心，吾心乃至善所止之地，至善者性也”。他主张《大学》所谓“明明德”者，其所以“明”之“明德”，亦无非为明“此心之德”而已。

此一“至善之性”即为心之本体，亦即是“道”和“理”，所谓“心之本体即是天理”。而此作为“天理”的“心之本体”，便是阳明之所谓“道心”，亦即所谓“良知”。此即为孟子所曾言之良知良能，乃与生而俱来，“非由外铄我”者也。孟子曾言：“所不虑而知者其良知也；所不学而能者其良能也。此天之所与我者。我固有之，非由外铄我也。”此一“良知”，便是“道心”，亦即为“心之本体”。

致知格物

然而此作为心之本体的“良知”，又不免常为后天的物欲所蔽障，于是乃流入于恶，这便是“失其本心”。既失其“本心”之“心”，便不再是“道心”而是“人心”了。他曾说“心一也，未杂于人欲谓之道心，杂于人欲谓之人心”，而为学之道，乃在去此“杂于人欲”之“人心”，使之复归于本有之“道心”。是以谓“人心之得其

正者即道心；道心之失其正即人心”。使“失其正”之“人心”复归于“得其正”之“道心”，即为阳明所最着重的“致良知”之学。而其主要之方法，则在于致知与格物。

然而阳明所用以致知格物之工具，也仍不外乎“心”；而其所“致”之“知”与所“格”之“物”的对象，也仍然不外乎“心”。“心”何以能做致知的工具呢？就因为心内有“良知”，而“良知”是天理的昭明灵觉处，故“良知即天理”。所以说：“知是心之本体，心自然会知。见父自然知孝，见兄自然知弟，见孺子入井自然知恻隐，此便是良知，不假外求。若良知之发，更无私意障碍，即所谓充其恻隐之心而仁不可胜用矣。”是以“致知”云者，无非是用“心”内的“良知”，以“胜私复理”。待得致知的对象之“心”，完全为“良知”所支配，“即心之良知更无障碍，得以充塞流行，便是致其知”了。“私”与“欲”固在心中，但“知”与“理”亦在“心”中，是以谓其“胜私复理”的“致知”之道的工具和对象，均不外乎“心”。

至阳明所谓“格物”，也是向内“心”而“格”，他说：“格者正也，正其不正以归于正也。”又说：“格物如孟子大人格君心之格，是去其心不正，以全其本体之正。”是所谓“吾心之良知，原所谓天理也。致吾心良知之天理于事事物物，则事事物物皆得其理也。致吾心之良知者，致知也；事事物物皆得其理者，格物也。是合心与理为一者也”，如此这般，便是阳明之所谓“致知格物”。

是可知阳明之学，不独是心与理是一元，性与道是一元，甚至是体与用也是一元，盖心与理原为一，性与道亦为一，而体与用亦为一。此所谓“一”者非他，即“心”

而已。是以称阳明之学为“心学”，可说是非常恰当的。

阳明不独以心为理、为道、为性、为“致知格物”之唯一工具，而且更主张一切行为，也离不了此一“心”。盖依他的说法，知与行原为一事，是谓之“知行合一”。他说：“知是行之始，行是知之成。”圣学只一个工夫，知行又“不可分作两事”，是以行所离不了的，也仍是“心”，那是很自然的了。所以阳明之学，其所最重要的便是“心”。心包括了一切，而且心也便是一切。人只需以自我之“心”为工具，以“致”此“心”之“性”，以“格”此“心”之“理”，以达于“知行合一”之“道”，便是“致良知”。而天下一家的一体之仁的理想，便可由此达成了。

心灵与神灵

若从基督教信仰看阳明思想，对于他的以人心为道与理、而与天地同体的说法，我们是不便同意的。若说“天”所代表的是宇宙，则阳明所说的“心即道，道即天，知心则知道知天”，那便一如象山之所谓“吾心便是宇宙，宇宙便是吾心”，是即不当以己心为宇宙万物之体。这一说法，最与基督教的基本信仰不同，却也是基督教信仰与近代的纯人文主义思想的根本歧异之处。因为就基督教的信仰而言，宇宙万物之体并不是人，也不是人之心，而是三位一体的上帝。为宇宙万物创始成终的，也不是人或人之心，而是三位一体的上帝。经上说：“起初上帝创造天地。”（创1:1）又记载上帝的话说：“我是阿拉法（Alpha），我是俄梅戛（Omega），我是始，我是终。”（启21:6）可知为宇宙创始成终的是上帝，而不是人或人

之心。

不错，基督教相信上帝是灵（Spirit），即所谓精神者是。此灵之一字，其义深广。无论是性、是心、是理、是道，固均可包括在此一灵字之中，而基督教更信上帝为天地的主宰，为生命的根源，是则阳明所主张的性、理、道、心、天、帝、主等，均属一体，这一说法，就基督教之信仰言，是可以接纳的。惟是此使万物归于一的本体，却不是人类的“心”灵，而却是上帝之“神”灵，盖由于我们相信上帝始是万物之根源，宇宙之本体，而非人之“心”灵也。

我们且看基督教除信“上帝是灵”外，《圣经》又载说：“太初有道，道与上帝同在，道就是上帝。”（约1:1）基督又曾说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。若不借着我，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。”（约14:6）而我们更称上帝为“我们在天上的父”（太6:9），为“万王之王，万主之主”（提前6:15），是以谓上帝之神灵为理、为道、为心、为性、为天、为帝、为主、为王、为父，而凡此一切，又统归于一，是非常对的，而且与阳明的宇宙一体的说法更是非常相似的。所不同者，只是阳明乃以一切之本体归于人之“心”灵，而基督教则以一切之本体归于上帝之“神”灵，如此而已。

人心与道心

或曰阳明所言本体之心，乃与生俱来之心。亦即老子之所谓如“婴儿之未孩”之心，又即孟子之所谓“大人”所未失的“赤子之心”。是以阳明特称之为“未杂于人”之“道心”，而非“失其正者”的“人心”。此一“道

心”，正是“天理之昭明灵觉处”，也就是阳明之所谓“至善之性”，所谓“良知”。此一“良知”之“道心”既与生俱来，则亦可以谓上天所赐予。则以此“未杂于人”的“道心”与一无私欲蔽障之“良知”，为“至善之性”，为“至善之心”，为“天理”之所在，为宇宙之本体，岂不和基督教所信仰的上帝的“神灵”毫无差异，而应为基督教所完全同意么？

此说虽似颇近情理，但衡之以基督教之信仰，却也仍未见其然，盖依阳明的说法，则所谓“道心”，是“未杂于人”者。既“未杂于人”，则只可谓之为属乎天的“天心”，因为“道心”乃属乎天，亦即基督教所信仰之上帝。所以说：“从来没有人看见上帝，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。”（约1:18）可知就基督教之信仰言，作为“天心”之“道心”，只可于基督之身上见之。基督能将此“天心”之“道心”完全“表明出来”，此基督之所以为“道”成肉身的“神子”（Son of God）也。

但在另一方面，则若说人之天性，亦未尝没有此与天地同体的天心，道心与良知，这在基督教的信仰，即信上帝造人，乃肖乎其像。经上曾记载上帝的话说：“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，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。”（创1:26）经上又说：“上帝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。”（创2:7）这里所谓“生气”，所谓“形象和样式”，便是上帝的灵，也就是我们所说的“天心”，阳明所说的“道心”。是以上帝是“神灵”，而人也有“心灵”，上帝之神灵是天心与道心，而人的心灵中也有肖乎上帝的天心与道心，亦即阳明所说的“良知”之“形象”。然而有一种极重要之点不可不辨：是即为肖乎上帝的形象并不等于上帝。是以肖乎上帝的人之道心与

良知，我们只可谓之为近于上帝，而仍不能谓之为等于上帝，甚至以之代替上帝。我们之所以不能同意以人之道心与良知以为天地宇宙之本体者，即因此故，非谓人性中本绝无近乎道心与良知之心也。

主宰与主殿

以上是单就基督教信仰与阳明学说中有关本体的方面说的。不可否认，就本体言，则两者之间，确有不少歧异之处。至于由本体以至于修为，则两者所用的方法，其相近相似以至于相同的地方，却着实不少。阳明之学，乃以人之心为体，亦以人之心为用；而基督教之信仰，则是以上帝之灵为体，但却也一般以人之心为用。阳明以人之心作宇宙之体，这是我们所不能同意的。只是他同时亦以人之心作修为之用，这一点和基督教不但相似相近，而且在某一程度言，更可说是有所共通。基督教信仰之中心教义，乃在神人之复合以至于神人之契合，用宋明诸子的话说，便是天人合一。至于行之之道，则所“用”的工具，其最重要的，和阳明相似，也是人之心。

经上说：“上帝是灵，所以拜他的，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。”（约 4:24）是可见人若没有“心”灵，便无从拜上帝。也就是无从与上帝相交通，则所谓神人复合与神人契合，便更无从说起了。而且基督教同时更相信心为主殿。是以若没有了人之心，上帝在人之中便更没有了居所。经上说：“上帝的灵住在你们心里，你们就不属肉体，乃属圣灵了。”（罗 8:9）而基督更说：“上帝的国来到，不是眼所能见的，人也不能说，‘看哪，在这里’，‘看哪，在那里’；因为上帝的国就在你们的心里。”（路

17:20~21) 是可知人之内心，不独是上帝之灵的居所，而且也是上帝之国的所在。人之心在基督教的信仰中占有何等重要的地位，观此即可了然。一言以蔽之，阳明之学以心为主宰；基督教则以心为主殿。

立志与立诚

基督教信仰与阳明之学既同以人之心做修为之用，是以两者所使用之方法，便有许多相似相近甚至相同之处。其中最主要的，有以下几点：

第一是立志立诚。阳明之学，首重立志，立志云者，首在能有决心，并且实践躬行，“时时刻刻，须是一棒一条痕，一掴一掌血”，而且更“须要信得及”。盖阳明自称其所论之学，是“无中生有的工夫”，是以劝人在立志向学时，又必须“信得及”也。

耶稣常要人“撇下一切”，还要“背起自己的十字架”去跟从他，这事便需要有很大的决心，立很大的志向才行。所以说：“手扶着犁向后看的，不配进上帝的国。”(路9:62)而他对那位不愿舍弃那大量的财宝，犹疑不决地不愿跟随他的年少官员，更不禁喟然兴叹。(路19:18~25)这都是说到立志的重要。

凡是立志，必须先有信心，因为立志之际，后事如何，还不知道。过去了的事不再能立志，实现了的事也无需立志，唯有未见之事，未来之事，才需要立志。阳明所以要说他的学说“是无中生有的工夫，诸公须要信得及，才是立志”，便是为此。经上说：“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，是未见之事的确据。”(来11:1)这里所说“所望之事”与“未见之事”，亦阳明学说中所谓“无中生

有”也。

除立志外，阳明之学，又重立诚。他曾说：“诚意之说，自是圣人教人用功第一义。”他这思想，是直承《中庸》而来的。《中庸》说：“诚者，天之道也。”（《中庸》二十二章）又说：“诚者，物之终始，不诚无物；是故君子诚之为贵。”（《中庸》二十一章）“诚”既为“天之道”，又为“物之终始”，可见立诚一事，在儒学终究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，而阳明之学，则在此更为加意用力而已。阳明说：“仆近时与朋友论学，惟说立诚二字。……吾人为学，当从心髓入微处用力，自然笃实光辉……天下之大本立矣。”可见依阳明的说法，要立“天下之大本”，其最重要的一点，乃在于“立诚”。

立诚之道，阳明以为最重要的，便是“独知”，此即《大学》中之所谓“慎独”。《大学》云：“此谓诚于中，形于外；故君子必慎其独也。”阳明释“独知”之义说：“人若不知于此独知之地用力，只在所共知处用功，便是作伪。此独知处，便是诚的萌芽。此处不论善念恶念，更无虚假。一是百是，一错百错，正是王霸义利诚伪善恶界头。于此一立定便是端本正源，便是立诚。”不在人所“共知处用功”，而只在“独知之地用力”，便是“立诚”；若反其道而行，则是“作伪”。这便是阳明之学的“立诚”之道。

以基督教的信仰看来，这诚之一义，也是非常要緊的。基督曾说：“上帝是灵，所以拜他的，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。”（约4:24）是可见欠缺了“诚实”，人便无从拜上帝，亦即无法与上帝彼此相通。基督当日所以极严重地责骂法利赛人，说他们“好像粉饰的坟墓，外面好看，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”，（太23:27）最

大的原因，也无非因为他们“作伪”，专在人所“共知处用功”，所以“在人前外面显出公义来，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”（太 23:28）。这便是“作伪”，便是与“心灵与诚实”完全背道而驰。

基督教人，却要与法利赛人的作为相反，要叫人“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，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”（太 6:3 ~ 4），而“祷告的时候，又要进你的内屋，祷告你在暗中的父，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报答你”。（太 6:6）至于禁食的时候，更“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，脸上带着愁容”，因为他们如此作为，无非故意“把脸弄的难看，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”而已。（太 6:16）凡此训言，与阳明所说的“独知”的情形，是非常相似相近的。所不同的，阳明所说的“独知”只是“自知”，而基督所言，则除“自知”外，又有“神知”而已。

知行合一

第二是知行合一。这是阳明学说中非常重要的论点，也可以说与基督教的信仰最为相似相近的论点。阳明以为知与行乃一事而非二事，是以知而不行，便是未知；行而后知，始是真知。是以说：“知者行之始，行者知之成，圣学只一个工夫，知行不可分作两事。”一般人均以为意念属知，行为属行；但阳明则主张意念一生，便是行为之始。盖有善念即有善行，有恶念即有恶行，是以意念与行为乃属一事，非二事也。

其说与基督教之信仰着实非常相近，基督曾说：“凡好树都结好果子；惟独坏树结坏果子。好树不能结坏果子；坏树不能结好果子。”（太 7:17 ~ 18）这里所说的

“树”和“果子”，便是意念和行为之间两不可分的关系。所以基督训人，不独要注意行为，更要留心意念。所以说：“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，说：‘不可杀人。’（行为）……只是我告诉你们，凡向弟兄动怒的（意念），难免受审判。”（太5:21~22）又说：“你们听见有话，说：‘不可奸淫。’（行为）只是我告诉你们，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（意念），这个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。”（太5:27~28）可见意念（知）与行为（行），实是一体。

阳明也有一段话，与此非常相近相似的。他说：“今人学问，只因知行分作两件，故有一念发动，虽是不善，然却未曾行，便不去禁止。我今说个知行合一，正要人晓得一念发动处，便即是行了。发动处有不善，就将这不善的念克倒了，须要澈根澈底，不使那念不善潜伏在胸中。”是可见阳明所以主张知行合一，其最主要的用意，亦在于教人要留心“意念”，盖意念（知）与行为（行），不能“分作两件”也。

疾恶如仇

阳明由于注重此“一念发动”之意念，是以他教人修为，便也非常看重内心的“省察克治”之功，并且在意念上必须要做到疾恶如仇，除恶务尽方止。他教人除去内心的恶念，必须“如去盗贼，须又扫除廓清之意，定要拔去病根，永不复起，方始为快”。他更教人必须与恶念不妥协，势不两立，要“常如猫之捕鼠，一眼看着，一耳听着，才有一念萌动，即与克去，斩钉截铁，不可姑容，与他方便，不可窝藏，放他出路。方是真实用功，方能扫除廓清”。这最后的几句话，描画得最是有声有色。

在《圣经》的训言中，也有不少话与这相似相近的。基督曾说：“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，就剜出来丢掉，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，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。”（太5:29）此亦如阳明之对付恶念，务须“斩钉截铁，不可姑容，与他方便，不可窝藏，放他出路”之义也。

即知即行

阳明的知行合一之说，更有一段说得非常精警的，便是他所主张的即知即行，行而后知之论。他说：“未有知而不行者，知而不行，只是未知。”何也？“如好好色，如恶恶臭。见好色属知，好好色属行。只见那好色时已自好了，不是见了后，又立个心去好；闻恶臭属知，恶恶臭属行。只闻那恶臭时已自恶了，不是闻了后，别立个心去恶。……就如称某人知孝，某人知弟。必是其人已曾行孝行弟，方可称他知孝知弟。……知是行的主意，行是知的工夫，知是行之始，行是知之成。若会得时，只说一个知，已自有行在；只说一个行，已自有知在。”如此这般，便是阳明学说中的“知行合一”。

以基督教而言，则基督的训言，也是要人即知即行的，若是知而不行，那便完全无用，便也等于并未曾知。他曾说：“凡听我这话就去行的，好比一个聪明人，把房子盖在磐石上。雨淋，水冲，风吹，撞着那房子，房子总不倒塌，因为根基立在磐石上。凡听我这话不去行的，好比一个无知的人，把房子盖在沙土上。雨淋，水冲，风吹，撞着那房子，房子就倒塌了，并且倒塌得很大。”（太7:24~27）是可见知而不行，便如倒塌的房子一般，完全无用，也就等于“未知”。